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关于汉嘉数智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所提供文件
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函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汉嘉数智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担任其出售控股子公司苏州市伏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6%股份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专项法律顾问，就本所提供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承诺如下：

本所为本次交易出具的申请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关于汉嘉数智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所提供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函》之签署页）

本承诺函出具日为2024年11月10日。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负责人：徐旭青 经办律师：胡小明

唐梦蝶